

#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高級中等以下各階段學校身心障礙學生 申請教師助理員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複審會議時程

時間：111 年 11 月 8 日(星期二)

地點：高雄市特教資源中心（仁武特殊教育學校職訓大樓 3 樓）

序號	時間	申請複審學校(簽到)	備註
09:00-09:20		會前會議	<p>一、複審會議需請學校提出相關佐證及說明，故請學校務必指派能說明學生現況、在校需求、教助協助層面及相關行政規劃之教師出席。</p> <p>二、請學校依排定時間出席複審會議，逾時不再受理複審審查，並請提早 10 分鐘到場完成報到。</p>
1	09:20-09:40	左營區裕誠幼兒園	
2	09:40-10:00	大樹區大樹國小	
3	10:00-10:20	岡山區岡山國小附設幼兒園	
4	10:20-10:40	鳳山區五福國小	
5	10:40-11:00	鼓山區九如國小附設幼兒園	
6	11:00-11:20	三民區光武國小	
7	11:20-11:40	苓雅區四維國小附設幼兒園	
8	11:40-12:00	三民區河堤國小	
12:00-13:30		休息時間	
9	13:30-13:50	小港區青山國小附設幼兒園	
10	13:50-14:10	新興區信義國小附設幼兒園	
11	14:10-14:30	大樹區興田國小附設幼兒園	
12	14:30-14:50	三民區莊敬國小	
14:50-15:10		檢討會議	